

**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附加宠物意外伤害宠物主或同住家属保险（互联网）**  
**费率表**

**一、年基准费率**

保险责任	基准费率
意外身故伤残责任	1.17‰
意外医疗责任	4.38‰

**二、参数调整系数**

1、意外医疗免赔额调整系数

意外医疗免赔额(元)	调整系数
0	1.0
100	0.9
300	0.8
500	0.7
1000	0.6

注：当意外医疗免赔额介于上表两档之间的，则在两数值区间内利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合理系数。

2、意外医疗保险金额调整系数

意外医疗保险金额	调整系数
10万元及以上	0.6
5万元	0.7
3万元	0.8
1万元及以下	1.0

注：当意外医疗保险金额介于上表两档之间的，则在两数值区间内利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合理系数。

3、意外医疗给付比例调整系数

意外医疗给付比例	调整系数
----------	------

40%（含）-70%（含）	[0.4-0.7]
70%（不含）-80%（含）	(0.7-0.8]
80%（不含）-90%（含）	(0.8-0.9]
90%（不含）-100%（含）	(0.9-1.0]

注：当意外医疗给付比例介于上表两档之间的，则在两数值区间内利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合理系数。

#### 4、单次事故限额调整系数

单次事故限额	调整系数
1000	0.8
2000	0.9
3000	1.0
5000	1.2
10000	1.5

注：当单次事故限额介于上表两档之间的，则在两数值区间内利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合理系数。

### 三、费率调整系数

#### 1、调整系数 1

根据被保险人所在地区的风险高低，使用如下调整系数。

地区	调整系数 1
高风险区域	(1.5-3.0]
中风险区域	(0.6-1.5]
低风险区域	(0.3-0.6]

注：风险区域的划分，以被保险人所在地医疗水平，医疗救助设施的密集程度等进行综合判断。

#### 2、调整系数 2

根据销售渠道成本，使用如下调整系数。

渠道销售成本	调整系数 2
无销售成本（官网、APP 等直销）	0.70
渠道销售成本较低	0.85
渠道销售成本中等	1.00
渠道销售成本较高	1.30

注：渠道销售成本是根据不同渠道销售成本与平均销售成本的对比。

### 3、调整系数 3

根据赔付情况，使用如下调整系数。

历史赔付率/预期赔付率	调整系数 3
小于等于 30%	[0.3-0.6]
大于 30%但小于等于 60%	(0.6-0.8]
大于 60%但小于等于 100%	(0.8-1.2]
大于 100%	(1.2-3.0]

注：当预期/历史赔付率介于上表两档之间的，则在两数值区间内利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合理系数。

### 4、调整系数 4

根据同住家属人数，使用如下调整系数。

同住家属人数	调整系数 4
被保险人	1.00
被保险人+配偶或父母或子女	1.5
被保险人+配偶+子女	1.7
被保险人+配偶+父母或配偶父母	1.7
被保险人+配偶+父母+配偶父母	2.2
被保险人+配偶+子女+父母或配偶父母	2.2
被保险人+配偶+子女+父母+配偶父母	2.7

### 5、调整系数 5

根据被保险人是否有社保，使用如下调整系数。

地区	调整系数 5
有社保	1.0
无社保	1.2

### 6、调整系数 6

根据预估渠道投保人数，使用如下调整系数。

地区	调整系数 6
200 人及以下	[1.0-2.0]
200-1000 人（含）	(0.8-1.0]
1000-10000 人（含）	(0.6-0.8]
10000 人以上	(0.4-0.6]

## 四、保险费计算

## 1、年保险费

意外身故伤残责任年保险费=意外身故伤残责任年基准费率×意外身故伤残责任保险金额×调整系数1×调整系数2×调整系数3×调整系数4×调整系数5×调整系数6

意外医疗责任年保险费=意外医疗责任年基准费率×意外医疗免赔额调整系数×意外医疗保险金额调整系数×意外医疗给付比例调整系数×单次事故限额调整系数×调整系数1×调整系数2×调整系数3×调整系数4×调整系数5×调整系数6

总年保险费=意外身故伤残责任年保险费+意外医疗责任年保险费

## 2、短期保险费的计算方式同主险